

宁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宁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关于 2024 年度超长期特别国债农机报废更新补贴 项目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宁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是全额财政拨款预算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隶属于县农业农村局管理，主要负责全县农机化技术推广、农机安全宣传监管、农机服务体系建设、农机化惠农项目实施等工作。下设县农业机械化学校（副科级）、县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股级）。中心内设人秘股、科教服务股、安全监管股、财务后勤股 4 个股室。县编委下达我单位事业编制 26 人（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9 人、农机技术推广站 17 人）。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的通知》（国发〔2024〕7号）、《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大工作力度持续实施好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通知》（农办机〔2024〕4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印发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

旧换新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发改环资〔2024〕1104号)、《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的通知》(甘政发〔2024〕22号)和《关于印发甘肃省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甘设专责农机发〔2024〕16号)要求和精神,进一步加快推进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在全县范围内优先扶持粮食生产机具报废更新,切实优化农机装备结构,加快老旧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等其他农机具淘汰升级步伐,加大农机报废更新力度,2024年下达超长期国债资金100.00万元(第一批60.00万元,第二批40.00万元)支持开展农机报废更新工作。

年度总体目标:下达超长期国债资金100万元,用于推进耗能高、污染重、安全性能低的老旧农业机械淘汰报废,加快先进适用、节能环保、安全可靠农业机械的更新应用。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2024年安排并及时下达超长期特别国债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资金100.00万元(第一批60.00万元,第二批40.00万元)。严格按照《宁县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专项行动方案》(宁农发〔2024〕197号)文件要求实施报废更新工作,建立目标管理机制,明确责任,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组织开展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工作。完成报废机具545台,受益农户249户,补贴资金

通过惠农一卡通兑付至服务组织对公账户或农户社保卡，全面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2024 年度超长期特别国债农机报废更新补贴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00 万元，总投入 100 万元，资金到位 100 万元，实际使用 10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00%，支出实现率 100.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2024 年度超长期特别国债农机报废更新补贴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7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成本指标方面：成本控制数，实际完成值为 100 万元，年度指标值 $\leq$ 100 万元。完成了预期目标，得分 9 分。

2.产出指标方面：

（1）数量指标。报废更新机具数 545 台（套），年度指标值 $\geq$ 130 台。

（2）质量指标。严格按照《甘肃省 2024 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额一览表》，对未纳入牌证管理的农业机械，严格加强审核监管，严查虚假报补等骗套补贴资金的违规行为。

（3）时效指标。年度资金兑付率，实际完成值为 100%，年度指标值 $\geq$ 85%。

完成了预期目标，得分 30 分。

3.效益指标方面：

（1）经济效益。经济效益得到提升，残值 ≥ 1200 元每吨。

（2）社会效益。直接受益户，实际完成值为 249 户，年度指标值 ≥ 115 户。

（3）生态效益。项目符合绿色低碳发展要求。

（4）可持续影响。促进农业机械转型升级。

完成了预期目标，得分 39 分。

4. 满意度指标方面：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实际完成值为 98%，年度指标值为 $\geq 90\%$ 。完成了预期目标，得分 9 分。

四、存在问题。 一是补贴政策宣传不到位：虽然我县通过多种渠道对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进行了宣传，但宣传的广度和深度仍显不足。很多偏远地区的农民对政策知晓度较低，不清楚补贴的范围、标准和申请流程。二是补贴标准不够合理：现行的补贴标准未能充分考虑不同区域、不同类型农机的实际情况。一些老旧农机的残值加上补贴金额，仍低于其作为二手农机出售的价格，这使得农民在经济利益的考量下，缺乏报废更新的积极性。同时，补贴标准的调整机制不够灵活，难以适应市场价格的波动和农机技术的发展变化。三是报废农机来源证明缺失：按照政策

要求，申请报废补贴的农机需要提供合法的来源证明。然而，部分老旧农机购买时间较早，农民在购买时未开具正规发票或发票丢失，导致无法提供有效的来源证明，也给报废补贴的办理带来困难。

五、有关建议。一是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创新宣传方式，利用新媒体平台、农村广播、流动宣传车等多种渠道，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政策宣传活动。制作通俗易懂的宣传资料，如宣传手册、短视频等，详细介绍补贴政策的内容、申请流程和办理方式，提高农民的政策知晓度。二是优化补贴标准：建立科学合理的补贴标准调整机制，根据不同区域的经济发展水平、农机市场价格和农民的实际需求，制定差异化的补贴标准。三是简化报废手续：针对报废农机来源证明缺失的问题，建立灵活的证明替代机制。对于购买时间较早、无法提供发票的农机，可通过农机登记信息、村（居）委会证明、农机合作社证明等方式，确认农机的合法来源。对于二手农机，可要求原机主和现机主共同提供相关的转让协议和证明材料，简化办理手续，方便农民申请报废补贴。此外，加强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和协同合作，提高报废补贴办理的效率和准确性。

宁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2025年3月15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农机报废更新补贴 宁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施单位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宁县农业机械服务中心				得分	
	其中：财政拨款	0	1000000	100000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1000000	1000000	-	100					10	
	其他资金	0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0		0	-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下达超长期国债资金100万元，用于推进耗能高、污染重、安全性低的老旧农业机械淘汰报废，加快先进适用、节能环保、安全可靠农业机械的更新应用。 引导农户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报废老旧农机，优化农机装备结构；确保超长期国债资金100万元合理、有效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全年报废更新各类农业机械545台（套），直接受益农户数249户，完成报废更新补贴资金100万元。										
二级指标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00万元	100	10	万元	100.00%	9.00	
		数量指标		报废更新机具数		>130台（套）	545	10	台（套）	10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补贴标准		符合	100%-80%（含）	10		100.00%	10.00	
		时效指标		年度资金兑付率		>=85%	100	10	%	10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升	100%-80%（含）	1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直接受益户		>=115户	249	10	户	100.0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符合绿色低碳发展要求				符合	100%-80%（含）	10			9.0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农业机械转型升级		促进	100%-80%（含）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数		>=90%	98	10	%	100%	9.00	
绩效目标		总分 100										

